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進行「全國各直轄市、縣（市）英語村辦理情形分析計畫」，分析當時各直轄市、縣（市）英語村辦理情形，並將分析結果掛載於本部國民教育司網頁提供各直轄市、縣（市）據以作為籌設或營運英語村之參考運用。

- 二、為平衡城鄉教育差距，提升英語教學品質，本部業於 95 年 1 月 19 日以臺國(二)字第 0940181659C 號令訂定「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學設備及活動實施要點」，依各地方政府配合本部英語教育政策情況，給予補助圖書、教具及英語教學相關設備，惟英語教學全直轄市、縣（市）自主延伸至低年級之直轄市、縣（市）不予補助。本部 93 年至 101 年補助國中小英語教學設備（含英語聽力設備暨雙語標示）之經費，總計新臺幣 4 億 6,385 萬 7,000 元。另自 100 年度起更配合本部提升國民中小學英語文教學成效計畫，補助配合本部英語教學政策之直轄市、縣（市）所屬英語村學校充實英語教學設備，惟考量不影響教學資源缺乏地區學校之資源挹注，爰各直轄市、縣（市）所提英語村之申請校數與經費比例不得高於所屬全部申請學校數及核定經費之 30%。本（101）年度共補助苗栗縣政府 126 萬 4,000 元充實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學設備及圖書，其中挹注所屬英語村-蟠桃國民小學共計 17 萬 9,000 元。
- 三、另為積極落實提升學生的英語文學習成效，亦配合本部提升國民中小學英語文教學成效計畫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生英語社團、英語營隊、英語讀者劇場、英語歌謠韻文、英語說故事、英語朗讀或英語演講……等項活動或比賽，藉由營造學校活潑多元且生活化的英語學習情境，提升國民中小學學生英語學習興趣。本年度共補助苗栗縣政府 19 萬 7,600 元辦理行動英語村下鄉服務、英語電視教學節目、英語說故事廣播節目、英語每日一句線上掛網、創意英語布偶劇……等項活動。
- 四、又為配合政府「挑戰 2008 年國家發展重點計畫」之 E 世代人才培育計畫，鼓勵海外華裔青年投入國內英語學習活動，提升教學資源缺乏地區國小、國中學生及弱勢學生學習英語機會，本部自 95 年度起與僑務委員會共同辦理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其中本年度計畫業於自 101 年 7 月 1 日至 7 月 27 日辦理完竣，共計招募華裔青年 350 人分至 19 個直轄市、縣（市）50 所學校參與本項活動。本年共補助苗栗縣南和國中、南湖國中暨大坪國小共 3 所學校 55 萬 5,894 元辦理此活動。
- 五、本部將持續努力，以全面提升偏鄉國民中小學之學習品質，感謝委員對於偏鄉弱勢學童受教權之關心，敬表謝忱。

（八十七）行政院函送蔡委員煌瑯就流感疫情及國內禽產品產銷輔導問題 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2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0985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245）

蔡委員就禽流感疫情及國內禽產品產銷輔導所提質詢，經交據本院農業委員會查復如下：

- 一、對於去（100）年 12 月民眾送檢案例，本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於去年 12 月 28 日起即啟動防疫措施，每日派員檢查及確認該場雞隻健康及產蛋情形，未有異常，續自去年 12 月 31 日進行

該場移動管制及加強消毒相關工作，並每日派員監督確認相關作為及進行周邊半徑 3 公里內所有禽場採檢，結果周圍場均呈病毒陰性反應，而發生場完成判定撲殺期間之所有採樣複檢亦未檢出病毒，顯示疫情經即時防治措施，有效控制且未有蔓延，並已通報世界動物衛生組織（OIE）結案。全案依程序審慎辦理，惟本案引起社會各界高度關注與疑慮，為求慎重，本會業召集專案小組完成調查，台北地方法院及監察院亦均已調查完畢，相關行政疏失目前均檢討改進中。

二、過去我國高病原性禽流感案例係依據本會家畜衛生試驗所（農委會畜衛所）之檢驗流程及 92 年 12 月 7 日參考 OIE 規範訂定公告之「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檢驗方法」進行檢驗及臨床評估。受檢樣品在實驗室完成血清學、病毒學及動物試驗後，如初判為高病原性，召集家禽流行性感冒診斷監測工作技術小組專家會議綜合判定，若判定為高病原性，則再提送農委會防檢局「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防治工作小組會議」討論。為簡化檢驗流程及縮短案例判定時間，本會畜衛所業遵循世界動物衛生組織最新核定版 2009 年陸生動物診斷手冊（OIE Terrestrial Manual 2009）完成檢驗方法修訂，並送農委會防檢局協助發布，全案已於本（101）年 6 月 26 日公佈實施，增訂高、低病原性禽流感綜合判定準則，現為我國禽流感認定唯一標準。

三、本年 1 月迄今 12 個 H5N2 案例經高病原性撲殺處置，低病原性管制複檢消毒及周圍禽場加強監測作為，疫情均已控制，所有 H5N2 案例場半徑 3 公里內周圍禽場由所在地動物防疫機關依既定措施加強臨床檢查與流行病學採樣，確認無病毒反應及活動，均已通報 OIE 結案，並獲其刊登我國於本年 8 月 7 日疫情已遏止。

四、為防範疫情擴散，本會於疫情發生即啟動全國性直轄市、縣（市）防疫機制，共同採取最嚴格之監控措施，任何可疑案例均即時移動管制及進行防疫處置，並同步進行周圍養禽場臨床檢查及流行病學調查，以防杜可能疫情之發生，防疫機制包含：

（一）於家禽場、屠宰場及傳統市場設有監測檢查體系，對疑似案例即時回溯，管制採檢，來源場確定無病毒活動者解除管制，檢出病毒者依規定即時處置。

（二）於各直轄市、縣（市）全面普查及擴大監測，並加強全國養禽場、公共區域、批發市場及屠宰場消毒：

1. 於本年 3 月 8 日迄 9 月 15 日召開 12 次全國性禽流感防治工作檢討會，完成臨床調 28,269 場次，監測 951 場次。

2. 本年 3 月 17 日至 3 月 24 日訂為「全國家禽場消毒週」，每週三為全國消毒日。迄至本年 9 月 15 日已輔導自主消毒 21,657 場次，提供消毒服務 21,852 場次，並持續執行及辦理。

（三）主動聯繫並與檢調配合，加強違法疫苗施用調查及查緝。

五、本年 3 月份國內發布高病原性禽流感疫情後，本會除已補助業者辦理產銷調節外，並已協助各直轄市、縣（市）級養雞產業團體陸續辦理禽肉及雞蛋促銷活動，以提振市場買氣，目前各類禽品產銷及消費者信心均已恢復至疫情發生前之水準。